

# 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 缓解中小微企业贷款难贷款贵

吴仲斌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国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创新中小微企业的支持方式,落实保市场主体要求,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中小微企业银行贷款占比小、利率下降不明显、增信成本居高不下等问题仍比较突出,亟需从金融供给侧研究解决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不畅问题。

## 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不畅的主要原因

(一) 商业银行信贷扩张能力受限。一是中小银行资本充足率压力较大且资本补充工具有限,信贷扩张能力受限。随着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疫情冲击,银行特别是中小银行贷款不良率可能普遍上升,再叠加银行表外资产回表,中小银行资本充足率压力加大。在中小银行资本金压力加大的同时,资本补充工具却非常有限。目前,IPO、定增、可转债、优先股等外源式资本补充工具主要面向大型上市银行,永续债成为中小银行主要的外源式资本补充工具。但永续债发行门槛较高,多数中小银行不具备发行条件,一旦发生贷款损失,将直接消耗银行资本金,放贷能力收缩。二是商业银行贷款拨备率偏高,不利于商业银行内源式补充资本金,信贷扩张能力受限。在拨备覆盖率没有上限的情况下,商业银行通过加大计提贷款减值准备,保障有比监管要求更高的

拨备覆盖率,虽然有利于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增强投资者信心、降低投融资成本,但客观上隐藏了利润,不利于银行通过内源式方式补充资本金,制约信贷扩张。三是同业负债加大了流动性合规压力,进一步抑制中小银行放贷能力。同业负债是中小银行赖以扩大信贷规模的重要支撑。强化对同业负债的监管,有利于防止“同业乱象”。由于同业负债的流动性折算率明显低于存款和来自中央银行的资金,且相关文件规定同业负债不得超过银行负债总额的1/3,这相当于减少了中小银行可贷资金,加大资产合规压力,制约资金来源和资金使用,放贷能力也相应受限。

(二) 商业银行对中小微企业放贷意愿不足。一是大型商业银行资金优势明显,为中小微企业服务意愿不足。存款和央行资金是商业银行的主要资金来源。相比中小银行,大型商业银行分支机构多,吸收存款多、成本低,还可以通过参与公开市场和非传统货币政策工具操作直接获得低成本的央行资金。凭借资本成本优势,大型商业银行可以更低利率选择优质客户、优质业务,但为风险高、单笔业务量小的中小微企业服务的意愿不足。二是中小银行资金成本高且呈刚性,中小微企业贷款利率难以下降。中小银行网点少,吸收存款少、成本

高,且难以纳入央行货币政策工具操作对象范围,更难以直接获得低成本央行资金,再叠加存款基准利率刚性和同业竞争等因素,资金成本高且难以下降。

(三) 银企信息不对称。一是信息不共享,贷款风险识别难。涉企信息孤岛现象严重,数据无法实现共享。从政府部门看,信息分散在工商、发改、税务、环保、司法、社保、登记、用水、用电等多部门,数据开放共享不充分;从央行征信系统看,截至2019年底,累计为260多万户中小企业建立信用档案,占全国中小微企业的比例不到1/10;从社会数据看,国内互联网巨头通过电商、运营商、社交平台等积累大量企业经营状况数据,但各方不愿免费分享;从数据安全看,相关法律政策缺失,限制数据使用。数据信息不共享,商业银行难以充分了解中小微企业经营情况,贷款风险识别难。二是信息不对称导致商业银行过度规避风险,中小微企业贷款难度加大。贷款门槛高,银行信用贷款少,抵押贷款额度低且抵押物以不动产为主,银行贷款要求同时提供抵押、担保、保险。企业增信难,中小微企业的厂房、土地等多为租赁,不具备所有权;专利、商标等流动性较差,无法作为抵押物。担保机构信用风险大,银行认可度低;政府性担

保机构主要是为当地大企业、大项目服务，支小支农业务占比低等。

（四）政府缺位与越位不同程度存在。一是地方政府对中小银行信贷投放干预较大。有些地方以开通账户、留存款为交换条件，或通过行政干预国有控股中小银行等方式，要求银行贷款优先保障对地方GDP、就业、税收等贡献大的项目或企业，甚至是经营状况不佳、不符合贷款条件的企业或项目。这不仅消耗了信贷资源，也恶化了中小银行的资产负债表，进一步压缩了中小微企业的信贷空间。二是政府对市场信用环境维护不到位。政府对企业和机构违规处罚力度小，造成市场信用环境混乱，有些中小微企业财务状况混乱，甚至提供虚假报表，蒙骗信贷人员；有些企业以“抱团破产”“集体拒偿”等方式恶意逃废银行债务；有些中介机构出具虚假审计报告和信用评级报告，影响银行采信。三是财政货币政策协调配合有待进一步完善。根据一些发达国家通行做法，对中小微企业融资可适当给予贷款风险补偿。目前，财政已出台了贴息、贷款本金损失补贴、保费补贴、降低政府性担保机构担保费率、再担保费率、给予融资担保公司担保费用补贴、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绩效评价等政策措施，引导金融机构加大贷款力度，降低贷款利率和担保费用。

### 当前进一步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的对策建议

（一）完善金融监管规则，增强商业银行信贷扩张能力。一是丰富中小银行资本补充机制。提高永续债发行审批效率，降低优先股、可转债等准入门槛，并适度向中小银行倾斜。改

善市场预期，合理降低中小银行部分资本补充工具的风险溢价。扩大央行票据互换操作范围，将更多的资本补充工具纳入其中。二是引导合理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合理设置贷款拨备覆盖率上限，在督促商业银行加快存量不良贷款处置和核销的同时，合理计提减值准备，提高商业银行放贷能力。三是完善同业负债监管。要在防止资金“空转”套利的前提下，适当调整同业负债的资金流动性匹配率，适当提高同业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规定，减轻合规压力。四是落实差异化监管政策。进一步提高小微企业贷款享受风险资本优惠权重的单户贷款额度上限，降低银行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占用的风险资本。

（二）完善内部考核机制，引导鼓励商业银行增强放贷意愿和效率。一是完善金融机构激励考核机制。在宏观审慎评估和微观审慎监管中，进一步提高小微贷款占比、利率、担保费率、信用贷款、风险防控等指标的考核权重，引导商业银行完善考核机制。做好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考核评价工作。二是完善落实尽职免责规定。引入底线管理方式，设立内部问责申诉通道，对已尽职但出现风险的项目，经办人员未触犯信贷制度中禁止类规定的，按规定免除相关责任，增强基层机构和职员的放贷意愿。三是提高贷款审批和使用效率。通过窗口指导、监管约谈、监管通报等形式，指导商业银行压缩不必要的融资增信环节，下放中长期项目贷款评估权限，简化业务办理流程，提升审批效率。设置跨银行资金流向监控追踪体系，加强贷款延伸监管，确保贷款按申请用途使用。

（三）引导各方向中小微企业让

利，降低贷款综合成本。一是降低商业银行资金成本。进一步降低存款基准利率，强化存款利率自律管理，进一步降低公开市场操作、再贴现再贷款、创新性货币政策工具等政策性利率，将更多中小银行纳入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再贴现再贷款、创新性货币政策工具等交易对手方范围，降低银行特别是中小银行资金成本。二是引导鼓励商业银行降息。鼓励大型商业银行主动降息，引导市场利率下行；指导使用支小再贷款、政策性银行转贷款等低成本的小微企业合理确定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持续深化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推进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在保持总体不良率可控的前提下，鼓励商业银行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等措施，完善内部中小微企业贷款投放长效激励机制。三是发挥好财政货币政策风险的贷款补偿作用。落实好贷款本金损失补偿、财政贴息及保费补贴等财政支持政策。落实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落实好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直接惠及实体经济。

（四）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提高贷款可获得性。一是降低贷款门槛。鼓励银行发放信用贷款，鼓励发放商标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质押担保贷款。建立无形资产评估和交易市场，为无形资产质押融资提供条件。提高抵押物评估值比例和贷款值比例。二是发展供应链融资。构建“银行+核心企业+服务平台”模式，鼓励核心企业及时提供上下游企业应收账款票证，面向上下游企业提供全流程网上自助操作的批量、自动、便捷信用。商业银行不得要求核心企业和上下游企业同一银行开户授信。三是加大首次贷款培植力度。对处于成长期、